

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



黃山書社

主 編 耿 云 志

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

顧廷龍題



黃 山 書 社

編輯

韓榮芳

杜春和

耿來金

丁賢俊

鍾碧榮

2462/01

第十一冊目錄

胡適遺稿·文學及文學史(二) 有※號者爲編者擬題

※「中學國文的教授」講演提綱·····	(一)
中國字的分類·····	(五)
詩經裏的「虛字」的研究·····	(一八)
※《詩經》中的「維」字·····	(五一)
適盒說詩劄記·····	(六〇)
胡適試做的詩經新解·····	(六四)
詩經新解稿本·····	(七二)
詩經新解(三首)·····	(一二六)
我的車和我的車夫·····	(一二二)
舊詩稿 丁未、戊申、己酉、庚戌 編者按：此舊詩稿是胡適手寫底稿，有序。其詩大部份曾發表過，但有些地方詞句略有異同。且原底本中，往往有注，發表時已刪去。此本中《讀小說鐵錨手》、《沁園春·春游》、《先三兄第四周年忌辰追哭》、《和德貞見寄》、《晨風篇》、《題鄭鐵如小影即以贈別》、《題績溪旅滬學生八人合影》等，似都未曾發表。·····	(一二六)

天半集 卷一、卷二	(一六〇)
贈同學古紹賓君	(一六九)
水龍吟 悲秋	(一七〇)
出門一首(得家中照片作)	(一七一)
詩詞四首	(一七三)
胡適譯并注：英國詩人裴倫《哀希臘歌》	(一七七)
嘗試集 第一——二編	(二〇三)
嘗試集三	(二五六)
嘗試集四	(三一五)
無題十八首 編者按：這幾首詩都是胡適隨手寫在散頁紙上，多未曾發表過。有的雖發表過，文句亦有異同。	(四〇〇)
白話詩之三大條件(殘)	(四二三)
《茶花女》的小說與劇本(鉛印件)	(四二五)
讀張任政君的《漢樂府相和歌古辭研究》(一九三一年五月三日)	(四三八)
胡適譯短篇小說：心理	(四三三)
※為陶冷月的畫所寫的跋語	(四四三)

中學國文教學目標

- ① 人人能用國語作文。
——作文，讀，——
介於位上的常識。
- ② 人人能讀平易的古文（如《論語》、《孟子》、《史記》、《漢書》等），並且能檢用古文書。
- ③ 人人能了解古文與國語的口法上的大致同異，能互為翻譯。
- ④ 人人能讀過三十篇以上整理過的文學名著，並且能了解欣賞。
- ⑤ 有天才的學生能用古文作文。

二、教材

- ① 國語文學名著：
 1. 魯迅小說六篇。
 2. 魯迅小說（著的和著的長篇和短篇）十篇以上。
 3. 魯迅詩（著的和著的）十篇以上。
 4. 魯迅譯本一兩篇。
- ② 古文：
 1. 整理過的古文（長短兼計）十篇以上。
 2. 不整理過的古文，二三種，為御用。
 3. 古文選本一兩種。
 4. 古文選本一兩種。

③
④

IV. 方法：—

① 國語文的教授法：—

1. 讀書全由自修。
2. 課堂上只有討論，問答。
3. 教員隨時應指出舊白話文的文法上的缺點之處。
4. 用演說，辯論，朗讀法，來訓練白話文的活用。
5A. 講故事，演戲，都屬於演說一類。
5. 作文應注意之點：
 - ① 第一應注意文法上的通順。
 - ② 第二應注意論理上的正確。
 - ③ 第三應注意材料的搜集與運用。
 - ④ 第四應注意鍊字，鍊句，及篇章的組織。
6. ~~作文~~翻譯是最好的作文訓練，可以訓練上節所述①②④的三項。
7. 辯論，及專題研究，可訓練③項。

⑧ 古文教授法：——

- ① 讀古文小說，全由學生自修，讀畢一本，略述你提要的及~~其理由~~欣賞的報告；課堂上，俾有討論及考問。
- ② 讀已整理過的古文，也由學生自修，每人也應你提要的及欣賞的報告。課堂上應有討論問答。
- ③ 每人應標點一兩部古文，用新式標點符号，表示文法上的價值。此項標點本皆須是實，你乃古文成績中重要部分。有疑難處，教員可備顧問。
- ④ 選本的古文與韻文，皆由學生自修，由教員考問其了解力與欣賞力。其中應有少數佳作，特別提出精讀，要能難讀背誦。~~學生應將古文精讀古文詩歌~~，皆須由每人親筆鈔寫一遍，~~以助記憶~~。
- ⑤ 把大段文或~~韻文~~翻譯成白話文，是可以訓練文法上的了解。古文字義及法上的了解。

翻譯 (1. 口譯 (講書)
2. 筆譯
- ⑥ 試作古文，也可從翻譯白話文為古文下手。而方才是有志於繼續作古文字研究者，可以擬多作古文。但普通學生不必~~必~~用古文作文。

IV. 整理古書的工作不做，則古文無教材可用。"整理"的含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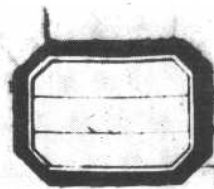
2. 1. 標點。
3. 2. 分段。
4. 3. 加必不可少之註釋。

1. 4. 校勘：做書需要本。

5. 作引論，包括

1. 作者小傳，
2. 本書歷史，
3. 本書的價值。

184
137
13



中國字的分類

中國字的分類是中國文字學的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因為這
 個問題的答案可以規定中國文字學的骨幹。這個問題
 從前也有人討論過，我且先將前人提出的分類
 分類法，加以再提出我自己主張。

我將前人的分類法，加以再提出我自己主張。

(一)

現在文法書裡的分類，
 我先討論文法的分類。文法把中國字分作兩大部分，又分作九
 類，如下表：

(甲)實字

「凡字有義理可解者曰實字。」

(1)名字

「凡實字以名一事物者，曰名字。」

(2)代字

「凡實字用以指名者，曰代字。」

(3)動字

「凡實字以言事物之行爲者，曰動字。」

(4)靜字

「凡實字以言事物之形者，曰靜字。」

(5)狀字

「凡實字以貌物靜之安者，曰狀字。」

(乙)虛字

「凡字無解而惟以助實字之情態者，曰虛字。」

(1)介字

「凡虛字以聯實字相同之義者，曰介字。」

(2)連字

「凡虛字用以爲提承展轉者，曰連字。」

(3)助字

「凡虛字用以起字與句讀者，曰助字。」

(4)嘆字

「凡虛字以鳴人心中不平之聲者，曰嘆字。」

又通言辭少無義

者，曰虛字。文字以文法爲準，不

神

馬氏這字，現在已很通行了，雖此時未盡其用。故我

們現在想研究這許多難字的困難，因其在什麼地方。

第一層困難就見在「動」字。這一類的字，在英文叫做「

Verb」，(或用 Noun) 法文叫做 Verbe，德文沿用拉丁

字 Verbum。這字的原義本不會

「動」或「行」的意義，以後漢文漢語譯作「云謂字」

與合原來的意義。馬建忠用了「動」字，從此就發生問題了。

馬氏下的定義是「凡實字以言事物之行者，曰動字」。其他

解釋這「行」字如下：

物生而動，物之性也。如斯行矣。夫行非必有自此達彼

之形迹可指也。凡事物之自無而有，自有而無，皆有彼

此之分，而可以盡之者，上曰動，行也。是

不可不讀。初在後面，
可稱爲「同初」，却稱爲「急靜」呢？何以這「急靜」反作
初是「司初」，而似「在」以爲名初却是「止初」呢？

「在」字之爲名初，本是「司初」，但看其前面的「初」，該不用易
看出。在字之爲姓通用於此，例如「變曉在引容色」，憂喜在引容色，或敗
在引快斷上，此三者在字之天下才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身之本在心，首何
介引呢？這是易明象的根據。他字之知字，一義創字，現在已全用引字
了。和「初」同義，「急」字之爲「急靜」通用於此，這也是「在」字之爲「在」
故「在」字之爲「在」，故「在」字之爲「在」，故「在」字之爲「在」。

第二層困難在於『連字』。近人批評馬氏文通，都愛說他是模倣的，不是独立的。其實文通的大錯處，不在於模倣的部分，却在那^{挂挂}独立的部分。即如『連字』，便是一例。文通的『連字』與西文的 conjunctions 不同。如『唯我與爾者是夫』

「以」與「事」，在文通裏，「以」不是「連字」，却是「介字」。

字既不是「連字」，那「連字」是什麼呢？
 某氏說：「連字有兩種作用：(1)提起，(2)承接，(3)轉接，(4)推
 展，(5)抑沒有「連合」一項作用。連字沒有連合的作用，豈非
 怪事嗎？」
 大概馬氏生在八股文盛行的時代，聽慣了那些時文八
 股先生說的什麼「提起」，「緊接上文」，「忽而振起」，「振開跌
 入」，「某」名詞，故不知不覺的就把八股文的「提，承接，轉，推」拿
 來做連字的界說。我們試看他用着「轉，推，承，推，承，推，承，推」
 連字的一卷稿，幾乎沒有一「段」不錯的。這「今」字本「代表」的
 狀字，「才」字與「當」字都是「介」字。
 但「獨」字是「狀」字。
 馬氏把這「今」字都看作「連字」，「上」字大錯嗎？